

第 110 讲 要看耶稣怎么说

刚谈了圣经与耶稣的关系，知道圣经的定位是为耶稣作见证。

更早的时候我们在大义篇里，谈了旧约对耶稣的预言、预备、预期、预表，四个预。现在这一课我们来谈一谈，在信仰实际当中，我们怎么从圣经中读出耶稣来。也就是怎样才能不停留于圣经本身，而是进到它所见证的耶稣里去。

我这样试着提出六个原则。

第一节 读圣经是为了信耶稣

第一，读圣经是为了信耶稣。

既然圣经是给耶稣作见证的，目的是将人引向耶稣，那么我们读经的时候，就不是为读经而读经，而是为了信耶稣，或者对我们基督徒来说，是为了更好地信耶稣，真知道他而读经。

读经如果不理耶稣，这种现象很不合乎圣经本身的要求的。有些人研究圣经一辈子，但是一辈子不信耶稣。我身边有，宗教专业的，研究圣经，考查圣经，写博士论文也是圣经，到现在还不信。法利赛人也是一个例子，法利赛人精通圣经，但是他们不信耶稣。即使在今天，我觉得不少基督徒也是这样。我们读经，查经，追求的是知识，是字句，不是，不是耶稣。我们在查经班里查经的时候，经常查的是知识性的东西。知识性的，理解性的，或者有不同意见、分析、辩论性的。

中国老一代基督徒，特别是文化大革命当中，他们没有圣经啊。但是他们怎么病得医治啊，灵魂平安啊，患难逼迫也不怕啊？为什么，没有圣经也信得这么好？为什么？因为他们信的是耶稣，他们信的是圣经所见证的耶稣。

圣经是给耶稣作见证的，见证的东西它唯一的价值就是被见证者。如果我得到了被见证者，这个见证的东西本身它的价值就实现了。农村的弟兄姐妹们，他们信耶稣信得单纯得不得了，信心大得不得了！这个时候没有圣经，他们也抓住了那个圣经所见证的耶稣，就得救，就得力，得胜。

“人们不再昏昧，已睁开属灵眼睛，哑巴不再闭口无语，要开口讲话。瘫子已经站起来，开始行走。耶和華已在我们中间……”（迦南诗歌）

这是第一个我讲的这个原则，就是读经的目的，首先要确立，是为了认识耶稣，或者更深地认识耶稣。

第二节 忠于耶稣的原话

第二，要忠于耶稣的原话。



圣经上说，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。（提后 3：16）默示的意思就是吹气。就是说，圣经是神的气息。圣经里面显然也有人的话，有人的字句。比如求告和抱怨，这都是出自人的。也有魔鬼的话，如咒诅和谎言，里边都有。但是整本圣经的气息和，完全是出于神。

那说到神具体的话语，旧约里有耶和華对亚当、挪亚、亚伯拉罕等人说的话。那更有藉着摩西、大卫和以赛亚等先知所说的话。那么在新约里呢，我是觉得耶稣的话，它有独一无二的特殊意义。因为耶稣既是道成肉身，那么他亲口说的话，不是借助先知的口，而直接就是道本身。

林语堂说嘛，林语堂说：读保罗的书信，还有使徒的书信，他们提出了很好的问题，也做了很好的回答。但是当我读耶稣的话的时候，没有问题也不需要回答，区别就在这儿。他说，读耶稣的话，没有农夫、农妇不懂的语言，他们都读得懂。

那个 C. S. 路易斯，这两天我们谈论他很多。他不同意笼统地说圣经就是神的话，他保留神的话这个词仅仅给耶稣他自己。他说：基督而不是圣经，才是神真正的话语。这是出自台湾校园书房出版的《山腰上的火炬》一书的第 115 页。我读到他这个话的时候我是很吃惊的，只有他敢这么大胆地说。

耶稣一再强调他自己的话，你注意，他说：我对你们所说的话，不是凭着自己说的，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做他自己的事。（约 14：10）

耶稣又说：我对你们所说的话，就是灵，就是生命。（约 6：63）耶稣的话是灵，是生命。

耶稣说：在末日，我不审判你们。我的话，就是我所讲的道，要审判你们。（参约 12：47-48）

我是学哲学的，我对耶稣的话佩服得五体投地。他的话既简洁又深刻，既浅显又奥妙，既威严又温柔，既洒脱又严谨。就像林语堂先生所说的，耶稣的话是古往今来，任何别人的话都无法比拟的。他的话永远超然于人类一切话语之上。

我看到，耶稣看起来是随意的话，都有很强大的内在逻辑。举个例子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。（约 14：6）这三个词，道路，真理，生命，看起来好像是张口就来、顺口就说，但是实际上内在逻辑非常强大，它的顺序不能变更。首先是道路，道路通向哪里呢？通向真理，通向真相。那真相是什么呢？他说是生命，叫你们得生命。这样一步一步，从道路到真相，从真相到生命，就是把基督教信仰的核心说出来了。

我从来反对迷信，我们搞哲学研究的人更讨厌迷信，没有一个人的句子是不能改的。但是我就发现耶稣的字真的不能改。比方说，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，会引导你们进入一切的真理。（参约 16：13）我们和合本翻译的时候，翻译成明白一切的真理，是吧？你看明白跟进入差别多大吧。明白是什么意思，一切的真理你都弄明白了？这是只有狂妄的年轻人才会这样，稍微年纪大的不敢这么说话，明白了一切的真理。进入就不一样了，进入，越进入无限的真理，我们就越发现自己渺小，发现自己有限。

当年，我在北京卫戍区当干事的时候，组织科的干事，去给右派平反，先去上海给一个右派平反，然后去青岛给另外一个右派平反，我记得印象很深的，我在上海办完事以后，我上了万吨轮，我第一次坐船，这是。我是华北平原出生长大的，没出过海，旱鸭子。那上了这个万吨轮，那威武壮观，好家伙不得了，那是一条新船，到青岛去。但是后

~~~~~  
来这个船驶入那个太平洋深海以后，哎呦那个风浪显得那么大，那个船摇啊晃啊、摇啊晃啊，我都晕船哪！那个船像一个小树叶一样，随时可能会翻掉的那种感觉。

所以我就想起来，一个人，一个有限的人进入无限的真理，越进入深处，越发现你自己有限，是吧？一个渺小的人，你进入伟大的真理，越进入这个真理的深处，你越想到自己渺小。

所以我就想起那个老子《道德经》里面讲的那个话：为学日益，为道日损。为学日益，就是你做学问，你是越学越多，越觉得自己丰富，越有得着，是吧，越骄傲。但是求道的人正好相反，越学越发现你损，损就是减少，减少。你得的道越多，你自己就越谦卑，越谦卑。损之又损，以至于无为啊。就是说，你要损哪损哪，少啊少啊，最后你发现你自己什么也干不了，无助嘛，无助。这个时候就好了，无为而无不为。这个时候你就可以无所不为了。实际上就是，你就把自己交托给道了。你自己已经像骑在马上的人，不是自己在奔跑了。这个老子很深的，老子这些东西。

所以我在讲那个翻译这个事情上，别看这么一个字之差，是进入一切的真理呢，还是明白一切的真理呢？哦，这决定了两种不同的信仰路线。现在有一些人，包括我自己，以后我会讲到，我自己年轻刚信主气盛的时候，初生牛犊不怕虎，也是狂傲的不得了啊，好像一下子看见真理了。其实后来慢慢越接近耶稣，越吃喝耶稣，跟他的日子越久，就发现，哦，自己真的是瞎子，什么也不知道，什么也看不见。

所以耶稣的话真的一个字不能改，他说进入就是进入。好在这个和合本的翻译者们，后边加了一个括弧，里边写着：原文是进入。要不然的话我们就被误导了。

还有，耶稣在福音书里讲到末日的时候，你们注意那个词，他说：神要将他的选民，从四风招来。（参太 24:31）风，但是我们翻译的时候，翻译成方，四方，又错了！又错了，因为那个时候已经没有东西南北了，还有什么方不方啊。空间已经支离破碎了，时空，整个时空的结构，已经粉碎了。所以说耶稣用的是风，四风。我发现耶稣真是用词准确得不得了，让你佩服得五体投地。这是我说为什么要忠于耶稣的原话。

我也想到，耶稣是道成肉身，亲自来到人间，那么该说的话，他一定都说了，也一定都说明白了。所以，耶稣常常有一句口头禅一样的话，他说：有耳可听的，就当听。（太 11：15）当时我就觉得这个话好像没有什么意义嘛。后来我才明白，他有能力把话说明白，凡是长耳朵的就可以听，是这个意思。

有的人就觉得他不深刻，很浅白，像小学，像一加一等二。其实你知道吗，越说得清楚，越说得简单的越伟大，是不是？你把话说简单真不容易啊。耶稣真的把话说到点上去。你看他打的比喻、寓言、故事，他那个话语的那个内在的力量，但是他用的全是很简单的。我查了查，我们人生当中所有常见的现象，耶稣全引用过。种地的，打鱼的，牧羊的，是吧，生孩子的，和面的，他讲的这些事，用的这些事儿，都是不分东方西方，不分古代现代，都懂的。只要你是一个人在地上活着，你就得吃喝拉撒睡，这些，他全给用上。他用上这些事儿，他讲的不是人间的道理，他讲的是超越人间的天国的道理，妙就妙在这儿。

按道理说你讲这么通俗的事儿，谁不知道啊，谁不明白啊。撒种，收割，扬场，放羊，分家，妇女发面，怎么生小孩，什么这些东西，谁都懂，你还能讲出什么新意来吗？哎，耶稣让每件事都讲出你绝对想不到的新意出来，你说伟大不伟大！我觉得一个基督徒



要对耶稣永远保持着一个奥秘的那种好奇心。如果你一个基督徒觉得耶稣没啥了，小学了，ABC了，那不是耶稣浅了，是我们太浅了！我们浅尝辄止了，浅尝辄止。

耶稣是奥秘，所以那个《遵主圣范》里面讲：耶稣是那天国隐藏的吗哪。

保罗你别看写得那么深，他在耶稣面前像小学生一样，他说神的奥秘就是基督，他自己佩服耶稣佩服得五体投地。

耶稣的话不识字的人也听得懂，乡下老太太也受感动。但是大学教授们，也照样佩服。

这是我讲的第二点，要忠于耶稣的原话，不要随便改动，不要随便提炼，不要随便地归纳、分析。

### 第三节 警惕人的概括

第三点，警惕人的概括。就是我们在读圣经的时候要小心，要警惕人的概括。因为出于理性的本能，人类很容易、也很喜欢概括，分析。特别是对圣经也不例外，不管是什么人，动不动就解释圣经。

圣经就像我们基督教的宪法，那宪法不能谁都想解释谁解释的。在中国，解释宪法的权力归全国人民代表大会。在美国归大法官，大法官才有权解释。任何一种概括都是一种冒险。比方说，七个音符是对音频的一个概括，叨咪发嗖啦嘻，是吧，好像这七个音把一切都概括进去了。哪里知道呢，这么一概括，就损失了中间无数个音阶啊，切断了声音的连续性，是不是？颜色，什么赤橙黄绿青蓝紫，七色。但是你知道，你这么一分成七色的时候，中间的色全部都不见了，都被省略掉了。而这个颜色，实际上是一个连续不断的一个过程，而且还有可见光谱、不可见光谱，全部加起来，整个是连在一起的。现在好，就概括成七样。

同样，我们在讲到那个三位一体、因信称义，什么这个那个，这种概括都丢掉很多东西。林语堂在谈到耶稣的话与神学概括的这个差别的时候说，他说，任何概括都是歪曲，任何总结都是篡改。他说，耶稣的话，没有蒙昧人自己听不懂的，而无论哪一种神学的分析和概括，都常常削弱了耶稣话语的力量与清晰度。

很多人以为叨咪发嗖啦嘻，七个音就是全部声音。以为赤橙黄绿青蓝紫，就是全部颜色。很多人也认为，一次得救永远得救、预定论、三位一体，还有因信称义，这样一些神学概括就是耶稣，就是信仰，就是生命之道，这是一种极大的危险！

Ok，这是我讲的这个概括要警惕。我的信仰，不是建立在你的概括上。我们知道，我们信的是那个活生生的生命，耶稣基督的生命。有些人喜欢概括，让他去概括去。但是要教导自己的弟兄姐妹们、会众们，要注目耶稣。必要的时候讲一讲概括的危险性，干瘪性，损失性。哪怕你这个概括是对的，也是损失很多东西。我并不是说叨咪发嗖啦嘻概括不对，很对，很准，很有用，很有价值，但是损失了很多东西。所以我们在演奏的时候，我会吹笛子嘛，你还得有滑音。

#### 第四节 要看耶稣怎么说

第四个原则，读经原则，就是要看耶稣怎么说。这个意思是指什么呢？就是当发生分歧的时候，发生困惑的时候，圣经啊，大家的理解不一致的时候，要到耶稣这里来，看耶稣怎么说的。

第一，所谓一致性跟差别性。

新约、旧约，律法、恩典，摩西、耶稣，耶稣与保罗，等等，虽然都在圣经里，虽然具有一致性，但是很显然，必须承认他们之间有差别。摩西的话，就是摩西的话。耶稣的话，就是耶稣的话。保罗的话，就是保罗的话。新约，就是新约。旧约，就是旧约。恩典，就是恩典。律法，就是律法。都可以说是神默示的，人家圣经讲得非常清楚，是神默示的。

只有以这个事实为前提，尊重这个常识，我们在陷入解经分歧跟神学争论的时候，才有可能找到解决办法。不然的话，你没有办法解决的。

第二，所以我也讲，遇到神学争论要到耶稣这里来。

比方说预定论，加尔文主义，阿民念主义，打了几百年的仗。加尔文主义认为，得救的人已经预定了，不得救的人也已经预定了，这叫双重预定，只有神的主权，没有人的自由。阿民念主义则说，人有选择悔改或不悔改的自由。加尔文主义就把阿民念主义视为异端。

其实，到底什么样的人得救，什么样的人不得救？我是觉得，最好是原原本本地回到耶稣所讲的道就好了。耶稣讲得非常清楚，我就纳闷，为什么不回到耶稣？比方说，撒种的比喻，浪子的比喻，法利赛人跟税吏祷告的比喻，绵羊、山羊的比喻，等等。这里边讲的很清楚，什么人得救，什么人不得救。

浪子，他回家就得救，不回家就没得救，就是这么简单。

这个法利赛人跟税吏的祷告，谦卑、认罪就得救，自义就没得救。

绵羊山羊，耶稣讲的什么叫绵羊，什么叫山羊，看见你的弟兄，一个弟兄渴了，给他喝，饿了给他吃，病了去探望他，这就是绵羊。反之就是山羊，就没得救。就从果子，从前因后果、条件各方面，都讲清楚了。

特别是撒种的比喻，讲得透彻极了，你根本没有必要去争论的。撒种，什么地方我都撒，是吧？我遍地撒种。但是呢，出现了几种情况，四种情况，是吧？路旁的，鸟叼走了。荆棘中的，挤死了。土浅石头地上的，发芽快，但是根太浅，很快就晒死了。只有好土。那我们传福音的时候，我撒出去，比方说我撒给这四个人，这四个人可能就是四种土，你说哪个是预定，哪个不是预定的？你可以说，这四种土已经被预定了，只有那个好土是预定得救的，前三个都是没有预定得救的。

从另一个角度来讲，自由意志论又是对的。为什么呢？因为你不知道谁是谁，你必须假定他们每个人都在选择。所以我们每次布道会结束的时候，你要呼召。你呼召意味着你是个阿民念主义者，因为你在借助于人的自由意志在呼召，是不是？还有，话说回来，土质也是可以改造的，对不对？荆棘可以去掉的，翻成好土的，对不对？鸟儿可以把它赶跑的，把那鸟儿，魔鬼来，退去！所以，各有各的道理，没必要争。我得到耶稣这里来就好，耶稣怎么说我们就怎么信。如果按照耶稣的原话，我们就不会引起这么多争论。



那么遇到解经的困惑，也要到耶稣这里来。人们常常对同一段经文有不同的理解，或者发现不同的经文彼此矛盾，困惑不解，怎么办？到耶稣这里来，耶稣永远是标准答案。到耶稣这里来一看，两个结果，一个结果是，如果耶稣说过了，以耶稣说的为准。如果耶稣没说这事儿，那更好，我们就别争了。为什么呢？因为耶稣没有说，一定不重要。没必要争，怎么都行就是。

比方说，举个例子，保罗要女人蒙头。不许女人讲道。（参林前 11：5；提前 2：12）等等，哥林多前书，还有提摩太前书，都讲到这些事情。眼下虽然有些教会依然按这段经文行事，但是几乎所有的女信徒都不蒙头了，许多女人站讲台了，不少教会有女传道、女牧师。现在教会基本上不理睬保罗的这段话了。所以我在想，这种不理睬是合乎耶稣的，因为耶稣没讲。

凡是人生最重要，关乎得救和生命的事儿，耶稣全讲了。凡是耶稣没讲的，就是不关乎得救，也不关乎生命的事。因为他是神，神来到人间，他知道该跟我们交代什么，言简意赅，直中要害，一针见血，非常透彻地把事情都讲透了。如果他没提，那事儿就真的不重要。还有说方言不说方言，耶稣也没讲是吧？

现在教会不理睬保罗女人蒙头、女人不讲道这些经文，他们就给自己自圆其说，说保罗的话是针对当时当地的情景，针对特定的人群，并不一定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。你知道这么解释非常危险！这就是给圣经打了一个缺口。就是圣经有一些教导不是普遍的，我跟你说这种解释漏洞很大！

如果圣经的教导不是绝对真理，如果不是普遍有效，如果其中有一些内容不绝对、不普遍，可以因时代、因文化、因地域而变通，那么，马上就有一个问题，圣经中哪些内容是这样的？就开始分辨。你一分辨，麻烦就来了。这样分辨，给圣经的绝对性和普遍性打开一个缺口，一发不可收拾。因为你只要一着手分析圣经哪些话是绝对和普遍的，哪些话不绝对不普遍，这已是大不敬了！你在开始分析神的话对不对，哪些是神的话，哪些不是神的话。

那怎么办？其实我想，只有一个办法，到耶稣这里来。这就是为什么耶稣一再说：你们要到我这里来。你们查考圣经，为什么不到我这里来？事情就是很简单，到耶稣这里来就好了。

## 第五节 神的默示与默示的神

第五个读经的原则，就是神的默示与默示的神。

新旧约的一体性就一体在耶稣身上，新旧约的完整性就完整在耶稣身上。那么，如果说新旧约都是出于神，那么耶稣就是神本身。如果说新旧约都是神的默示，那么耶稣就是默示的神。神的默示很重要，但比神的默示更重要的就是默示的神本身，这是显而易见的。

路易斯，又提到路易斯，他是一个信仰纯正的作家，牛津大学教授。他说过，他直截了当地说，他的信仰不是建立在圣经无误上，而是建立在耶稣基督上。



如果我们只知道神的话，却不晓得神还活着，这就是把圣经当成遗嘱。要知道一点，圣经跟《论语》不同，跟《道德经》不同。《论语》的作者孔子已经死了，《道德经》，它的作者老子也死了，所以你要认识孔子和老子，只能读《论语》和《道德经》。但是圣经的作者还活着，你可以面对面认识神。而且你只有面对面，你才听他的圣灵的话，圣灵的引导，圣灵的解释，你才能明白圣经的话。

只有圣灵的解释有最高的权威。我在这里插一个约翰·卫斯理，如果你们读那个《约翰·卫斯理日记》，他的第一篇日记，讲的就是这么一件事，他到一个英国的乡下去传道，讲道的时候，有一个老太太跟他说：约翰·卫斯理啊，你这段圣经经文念错了。他说我没有错呀，他又看了一遍，又念了一遍。那个乡下老太太听了以后说：错了，这肯定不是神说的。约翰·卫斯理说，没有错呀，一个字都不错呀。老太太就是说：圣灵告诉我，你错了。约翰·卫斯理很吃惊，回家以后查原文。一查，翻译有问题。所以他日记里写道，他说：这件事告诉我，圣灵是圣经的作者。作者说错了就是错了，就必须查错，一定是在什么地方错了。

这个圣经的作者还活着，就是神，就是耶稣，就是圣灵。我们读经，可以藉着圣灵的引导，进入与耶稣面对面的境界。如果不是这样，就只能得到一些圣经知识。因为耶稣说嘛，圣经是为他作见证，圣灵跟圣经在一起为他作见证，而且让人们想起他所说的话，要来荣耀他。而且也说过，主是那灵，主是那灵。

## 第六节 在耶稣里实践圣经

第六个原则，最后一个读经的原则，就是在耶稣里实践圣经。

字句叫人死，精意叫人活。（林后 3:6）刚才我们谈了很多叫人死的东西，现在我们来谈叫人活的东西。圣经怎么叫人活呢？怎么叫人活呢？或者说，人怎么才能将圣经的生命活出来？答案是，只有在耶稣里才能活出来。比如，圣经中有很多做人的道理，人活得出来吗？不能。圣经中有很多圣洁的标准，人达得到吗？不能。

刚才我讲到加尔文，加尔文讲，我们读经的主要目的，是从中找出一些基本的人生原则，让我们好好遵守。问题就是，你找出来以后，你遵守得了吗？你做得到吗？不能。

请看保罗，他明显感受到身上有两个律在交战，一个是罪和死的肉体之律，一个是赐生命的圣灵之律。在交战中，保罗发现了得胜的秘诀，什么秘诀呢？就是他呼喊的那句话：靠着我的主耶稣基督。（参罗 7:25）他最后投靠耶稣基督，才能活出圣经所要求他、圣灵所要求他活出来的样式。

实际上，整本圣经全部律法，所有的劝勉，一切的默示，只有在耶稣基督里才能实践出来，只有到耶稣这里来才能活出来。

耶稣说：离了我，你们就不能做什么。（约 15:5）

又说：凡劳苦担重担的人，可以到我这里来，我就使你们得安息。（太 11:28）

如果不到耶稣这里来，重担永远担在你的肩上，你怎么努力都没用，你怎么修行都没用，怎么挣扎都没用。



以夫妻关系为例，圣经要求妻子顺服丈夫，丈夫爱妻子如同爱自己。但是有几对夫妻能做到这样？我们常常听见丈夫对妻子说：你若顺服我，我怎么会不爱你啊。然后这个妻子就回答说：你若爱我像爱你自己一样，我怎么会不顺服你啊？好家伙，都互为前提条件。看来啊，圣经中理想主义的夫妻之道，夫妻二人很难兑现。怎么办？我自己体会，只有在耶稣里才能兑现。也就是说，夫妻两个，只要有一个人在耶稣里背十字架就可以，不用两个人都背。一起背当然好了，但是有一个就够。

你说，耶稣不讲夫妻之爱，耶稣从来没有讲夫妻之爱。相反，他倒讲那个丈夫撇下妻子来跟从他。就现在我们家庭婚姻辅导里边老是讲，上帝特别看重家庭，你千万不能丢下家庭，要先经营好家庭什么什么……其实，耶稣不是这样讲。耶稣说：你爱我，跟从我，就得恨父母、妻子、儿女，撇下他们。他自己也没有，也没有贪恋家庭。但是，耶稣这里却有一个总纲，一个原则。你遵循了这个作门徒的总纲，就是爱人如己，爱到舍己，就是背十字架。你遵循这个总纲之后，夫妻就好了。就是你爱耶稣爱到一个程度，可以撇下一切的时候，你就得着一切。撇下妻子，就得到了你的妻子。为什么呢？因为你是背十字架，背十字架。

背十字架是什么意思？就是忍辱负重。妻子怎么对丈夫，丈夫就是死爱妻子。你爱我，我爱你。你不爱我，我也爱你。你恨我，我也爱你。你杀了我，我还爱你。如果丈夫是这个样子的话，妻子对丈夫会怎么样？一般来说都是，一个巴掌拍不响，双方都有问题。所以只要有一方愿意舍己，完全舍己，把老我粉碎掉，彻底死掉，钉十字架，这个事情就有转机。在耶稣基督里，才能活出圣经中的理想，活出圣经中要求我们的价值观。

### 祈祷

我们一起来做一个祷告。

主耶稣啊，我们感谢你！你在圣经里，你在圣灵里，你在我们当中，你在我们心里。你随时随地地引导着我们，让我们来认识你。不仅是圣经上的字句，要在字句背后读出，就是圣灵，就是你。

耶稣啊，求你来带领我们，让我们真认识你，真知道你！愿你的生命进入到我们的生命里边来，虽然我们不知道很多圣经的知识、圣经的字句，但是我们真的认识你吗？只有你知道。

主啊，但愿有一天，我们见面的时候，你说，你认识我们，我们也认识你。

奉耶稣基督的名祷告。阿们！

### 110 讨论题

- a. 你认为读经的目的是什么？如何达到这个目的？
- b. 如何理解“默示的神”与圣经是“神的默示”的关系？为什么？